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ENGMU ORGANIC MILK LIMITED

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的股東(「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的預期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預期將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額約為人民幣10億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額：約人民幣6.8億元)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

1. 基於謹慎原則結合有關個別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的最新董事會公告及客戶信譽，預期本集團將計提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約人民幣6.5億元；
2. 由於(1)本集團為應對原料奶市場需求疲軟而控制奶牛數量；及(2)原料奶價格普遍下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費用之變動錄得重大虧損約人民幣6億元；及

3. 二零一七年度，面對乳製品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調整市場策略，自有品牌液態奶產品的銷量和售價相對於上年均降幅較大，同時，原料奶的平均價格相對上年降幅亦較大。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於審閱管理賬目後作出的初步評估，而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或估值師已經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編製。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資料詳情將於年度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末刊發)呈報。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邵根夥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姚同山先生、武建鄴先生、高凌鳳女士及崔瑞成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溫永平先生、范翔先生、崔桂勇先生、孫謙先生、邵根夥先生及張家旺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長青先生、葛曉萍女士、付文革先生、王立彥先生及李軒先生。